

证券代码：001212

证券简称：中旗新材

公告编号：2025-007

转债代码：127081

债券简称：中旗转债

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旗新材，证券代码：001212）自 2025 年 4 月 1 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

一、停牌事项

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海南羽明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羽明华”，曾用名：珠海羽明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军先生关于正在筹划将公司部分股份协议转让事项的通知，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鉴于上述事项处于洽谈阶段，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停复牌》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旗新材，股票代码：001212）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中旗转债，债券代码：127081）自 2025 年 3 月 28 日（星期五）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和《关于中旗转债暂停转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二、进展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羽明华、实际控制人周军先生、青岛明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广东星空科技装备有限公司、陈耀民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签署《关于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

等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等相关公告。

三、复牌安排

鉴于交易各方已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旗新材，证券代码：001212）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中旗转债，债券代码：127081）自2025年4月1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复牌，可转换公司债券恢复转股。

四、其他说明

1、《股份转让协议》的生效尚需满足交易各方约定的生效条件，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审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协议转让相关过户手续，本次交易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按照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